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CTI FORTIS HOLDINGS LIMITED (中 建 富 通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38)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發出。

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對本集團目前所掌握的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視，董事會宣佈預期本公司在本年度會錄得未經審核的綜合虧損不少於大約500,000,000港元，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年度**」）錄得的母公司股權擁有人應佔淨虧損則為465,000,000港元，較上年度上升7.5%。

董事會認為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的主要因素如下：

- 因我們物業組合和持作投資的富價值的收藏品的公平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未實現淨損失的估算、
- 因提早贖回債券和發行可轉換債券的非現金損失的估算、
- 由於利率在本年度上升，因而導致融資成本增加約47.4%和
- 因無法回收中國的應收及其他應收帳款的損失估算，而該等中國應收帳款於中國的物業押記及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的公司的若干股權作抵押為擔保。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本年度的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因此，本公佈所載的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目前所得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而不是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或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定的任何數字或資料。股東及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司預期在2024年3月26日發佈本年度的經審核的全年業績的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請務必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股份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建富通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麥紹棠

香港，2024 年 3 月 22 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及鄭玉清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力先生、鄒小岳先生及劉可傑先生。